

青未了

人文 齐鲁

当时的订婚照几乎都是一种姿势,即“男左女右”的坐姿,多为2寸半身,照全身的极少,原因是舍不得花钱。

民间记忆

今昔
“订婚照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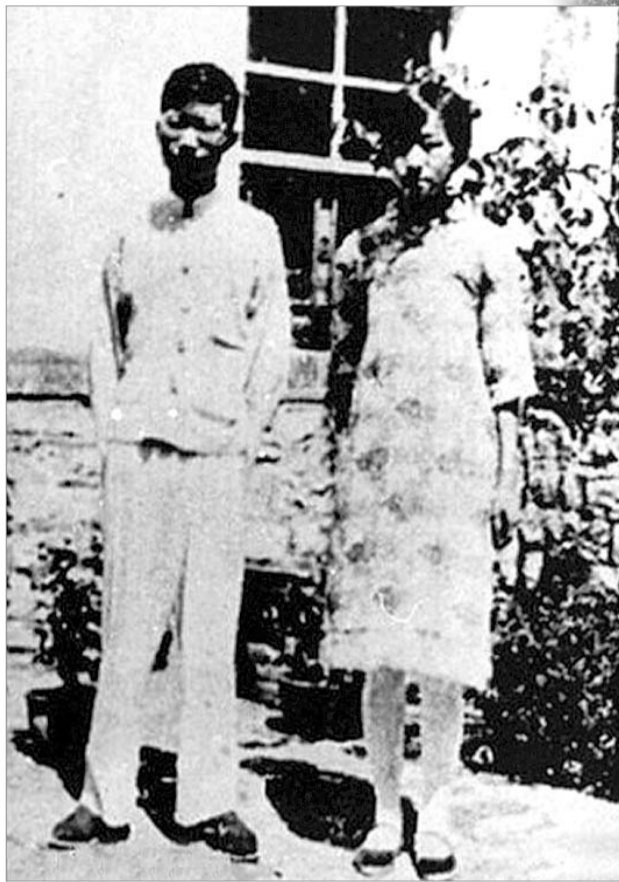
□张功基

新中国成立以前,蓬莱一带乡间青年男女订婚没有“订婚照”一说,即使有也属于凤毛麟角。现在乡间偶能见到的一些褪色泛黄的“订婚照”或“婚礼照”,拍照时间一般为上世纪三四十年代,而且均是当时闯关东者、外出经商者或乡绅等大户人家婚娶时留下的纪念。新中国成立以后,特别是1958年成立人民公社后,蓬莱境内几乎每个公社都设有照相馆,隶属于供销社管辖。当时的照相馆只能拍一种“黑白照”,因之青年男女的“订婚照”,初始于上世纪50年代末,而其真正成为蓬莱乡间婚嫁中不可缺少的一个步骤,则是在上世纪60年代初期度过了三年自然灾害之后。

拍“订婚照”,俗称“照相”,是当时青年男女婚嫁中的一个专用称谓。照相一般在订婚仪式举办之前,哪个村只要一提起“某某人照相了”,人们便知某某人已经“订婚”。那时男女自由恋爱的并不多,所以在整个婚嫁程序里,只要一照了相,男女双方的婚姻关系也就基本确定下来。当时照相一般都在蓬莱城里的照相馆,边远地带则选择相邻和相近的县城或公社照相馆,如蓬莱城西北沟公社西南部一带多在黄县城(今龙口市黄城)的照相馆,一来城里照相馆的手艺高,二来只见过一两次的未婚小两口,也好借此到城里“逛一逛”,并买点小礼品互相赠送。照完相的当天,不论中午或傍晚,双方既可到男方家,亦可到女方家,家里都会热情款待,街坊邻居和亲戚朋友也都会来看“新女婿”或“新娘子”。后来发展到照相的当天中午,男方还要宴请媒人和本家长辈,一般设两桌,男一桌,女一桌,这种做法,几乎成了那个时代男婚女嫁的“前奏曲”。

当时的订婚照几乎都是一种姿势,即“男左女右”的坐姿,多为2寸半身,照全身的极少,原因是舍不得花钱。相片上的题词基本上是千篇一律,即“订婚纪念”外加“年月日”,如果需要赠送亲朋好友,就得另外加洗几张。文化大革命期间,订婚照中的男女多手持《毛主席语录》本,而“革命伴侣”、“红心向党”、“志在四方”等具有时代和政治色彩的词汇,也成了订婚照题词的主流。另外,在“彩照”尚未出现之前,“黑白照”还可以“上色”(染色),尽管色泽远不如后来兴起的“彩照”,但相比“黑白照”而言,确实漂亮了许多,一时间成了青年男女竞相追逐的时髦。

上世纪80年代初期,“黑白订婚照”终于悄然退出了历史舞台,订婚照开始进入了色泽绚丽的“彩照”时代。从上世纪90年代起,订婚照又被浪漫多姿的“婚纱照”所替代。发展至今,婚纱照越发情趣盎然,尽管价格不菲,但即将步入婚姻殿堂的恋人却趋之若鹜,洗印后该“放大”的放大,并且汇编成册,成为一生中美好的纪念,甚至有很多中老年夫妇也到影楼补拍“婚纱照”,以此弥补青年时代的遗憾。



▲重建的齐鲁大学老办公楼。
◀老舍一家在南新街58号院合影。

我“避暑床下”的那一回。早晨一睁眼,屋里就90度(指华氏温度计——笔者注)!小孩拒绝吃奶,专门哭号;大人不肯吃饭,立志喝水!可我得赶文章,昏昏忽忽,半睡半醒,左手挥扇打苍蝇,右手握笔疾写,汗顺着指背流到纸上。写累了,想走一走,可不敢出去,院里的墙能把人身炙成的像叉烧肉——那20多天里,每天街上都热死行人!屋里到底强得多,忍着吧。自然,要是有个电扇,再有个冰箱,一定也能稍好一些。可是我的财力还离设置电扇冰箱太远。

请看当年的老舍的写作环境是多么恶劣,如果他不是有“瘾”,岂能受这个罪,早就去避暑或躲到一边凉快去了。

写《牛天赐传》是这样,那么写《离婚》时又是如何呢?老舍在《我怎样写〈离婚〉》中说:

从暑假前大考的时候写起,到7月15日,我写了12万字。原定8月15日交卷,居然能早了一个月,这是我平生最痛快的一件事。天气非常热——济南的热法是至少可以和南京比一比——我每天早晨7点动手,写到9点;9点以后便连喘气也很费事

了。平均每日写两千字。所余的大后半天是一部分用在睡觉上,一部分用在思索第二天该写的两千来字上。这样,到如今想起来,那个热天实在是最可喜的。能写入了迷是一种幸福。

半个世纪后,胡絮青先生旧地重游来到南新街58号小院,当年盛夏老舍在这里埋头创作的辛苦情景顿时浮现眼前:“他头上缠着湿毛巾,肘腕子下面垫着吸墨纸,每天至少赶出2000字来,一个夏天拼出了一部10多万字”的长篇小说。

老舍写过济南的秋天和冬天,脍炙人口,但写济南的夏天却只是星星点点。这并不能说明老舍对济南夏天的感受只有热,其实这里的夏天也很美。他写道:“大明湖夏日的莲花,城河的绿柳,自然是美好的。”“在夏天青莱挑子上带着一束束大白莲花馨香,在北方城市大概只有济南这么‘闹气’。”

尤其是他所在的齐大校园,夏天的傍晚也别有一番情趣。“那几条白牛凳,上面有枫树给张着伞,”便是老舍的临时书房。他不是念书,而是念地上的树影,觉得比读书还有趣。那小黑驴似的蚂蚁在光圈上来来往往,那落在白牛凳上的小蓝蝴蝶醒了就懒懒地飞。楼墙上的爬山虎绿叶儿微动,校园里红的绿的像一张画,越看越好看。惯于趴在蜗居里痴迷于写作的老舍先生,无暇欣赏外面的夏日风光,只能忙里偷闲来这里小憩。

夏天又到了,电扇冰箱空调早已进入寻常百姓家,不再是老舍那时的奢望;济南的夏夜也已旖旎多姿。可老舍先生却去了天国,永远的!

老舍:
耕耘在济南的盛夏

上世纪三十年代,老舍先生在济南居住四年多。抗战爆发后只身奔赴后方参加抗战。临行前他发誓:“我必须回济南,必能回济南!”但是,从此他却未能如愿以偿。济南始终怀念他,他在这里留下了清晰的足迹,写作了大量文稿。

□朱晔

济南的盛夏酷热难忍,上个世纪三十年代初,客居济南的老舍先生冒着酷暑,挥汗耕耘,写出了许多佳作鸿篇。

1930年的7月,刚从海外归来的老舍先生,应邀来到济南当时的齐鲁大学任教,开始了他在这一带客居的四年时光。1934年初秋老舍一度移居青岛,但三年之后,应齐鲁大学的再次邀请,他又走进了这座深深爱着的古城。抗日战争的爆发,让这次仅仅在济南住了三个月的老舍,迫不得已别妇抛雏逃难到了敌后武汉,参加抗日救亡事业。

老舍先生初到齐鲁大学时,暂住齐鲁大学办公楼二楼西头向南的一间办公室里。推窗远眺,南边的千佛山古刹清晰可见,北边的趵突泉涛声似乎可闻。此后老舍还曾在齐鲁大学内老东村和长柏路2号(现为长柏路11号)的一栋小洋楼小住,但是居住时间最长的却是现在的南新街58号(原54号)的一所院子。这是一处不大的仿古式四合院,几间简陋的房屋巧妙地围在一起,形成一组清幽的画面。院子的东南角和东北角是两棵高大的香椿树,香椿树上还爬蔓着一些丝瓜。院子中央是一棵石榴树,石榴树的旁边有一口水井,井水清冽得能照出人影。1931年暑假期间,他回北平与北师大学生胡絮青女士完婚,随后双双返济,不久选择了离齐大不远的这个院子安家。

在老舍眼里,济南很美。后来他深情地回忆说:“从民国十九年七月到二十三年秋初,我整整的在济南住过四载。在那里,我有了第一个小孩,即起名为‘济’(即女儿舒济——笔者注)。”“在那里,我努力地创作,快活地休息……四年虽短,时短情长,济南就成了我的第二故乡。”正是在这所普通的小院里,老舍写出了长篇小说《猫城记》、《离婚》、《牛天赐传》以及短篇小说《月牙儿》、《黑白李》和《断魂枪》等,同时还写出了《济南的秋天》、《济南的冬天》、《非正式的公园》以及《趵突泉的欣赏》、《济南药集》等咏赞济南风情的美文佳作,成为济南人文的华美名片。可以说,客居济南的四年,是老舍创作最丰盛的时期之一。

老舍写作长篇大都是在夏天。他说:“大概八年了吧,暑假没有休息过。一年之中,只有暑假是写东西的好时候,可以一气写下十几万字。暑天自然是很热了,我不怕;天热,我的心更热,老天爷也被我战败,因为我有瘾呀。”

好在有瘾!正是他的这种痴迷,才能挥汗如雨地写作不辍。在济南4年,他每年都利用暑期完成一部长篇小说,偏偏“济南的夏天可以热死人”。谈到写作《牛天赐传》时的情况,他这样说:

这本东西是在1934年3月23日动笔,直到7月4日才写成两万多字。7月4日以后写得快了;7月19日已有了5万多字。忽然快起来,因为已放了暑假。8月10日,我的日记上记着:“《牛天赐传》写完”。

他又说,单是快,也还好。还有别的不得劲的呢:

自从一入7月门,济南就热起,那年简直热得出奇;那就是



饮饌琐忆

夏天的
山韭花酱

□李贞寅

我的家乡地处长清山区,四面环山,在那山坡上、地埂上生长着一种山韭菜。每年春天,嫩绿的山韭菜小芽便开始破土而出,一到暑期,成片成片绿油油的山韭菜开出雪白雪白的花朵。在山韭菜开放的时节,多逢阴雨天气,农民们不能下地耕作,便挎上篮子,戴上草帽,上山采摘山韭菜,准备腌制山韭菜酱咸菜。

腌制山韭菜酱咸菜,先要把采摘回来的山韭菜择洗干净,然后到洗净的石碾上轧成泥。山韭菜轧碎后,用铁铲刀把粘在碾盘和碾砣上的山韭菜全部铲下,放进瓷盆里,撒上盐,盐和山韭菜的比例是1:1,放少了山韭菜容易发酵变质。为使山韭菜酱咸菜腌出它的特殊味道,切点姜丝或姜片放进去,再把鲜花椒和鲜花椒叶用盐开水浸泡,待水凉透后,把浸泡的花椒和花椒叶连盐一块倒进轧好的山韭菜里,搅拌均匀后,放进一个撮口的瓷坛里,用个碗扣住瓷坛口,然后用黄泥把扣碗的坛子口缝隙抹严实,封起来。这样等上一个来月,就可以开坛食用了。经过密封、发酵腌制的山韭菜酱咸菜,一打开坛口,那种纯正清香的气味扑鼻而来。

吃饭时,把腌制的山韭菜酱盛在盘里,卷在煎饼里或抹在馒头头上,吃起来咸中带着诱人的清香。在我们那个山区,每年暑期家家腌制山韭菜酱咸菜。山韭菜没有污染,是纯正的绿色食品,老少皆宜。每家腌制的山韭菜酱咸菜,总要吃一个冬季和春季。

母亲在世时,她常用腌制的山韭菜酱拌豆腐来招待客人。母亲把豆腐切成小方块,把山韭菜酱浇在豆腐上,再滴上点香油,看上去,白色带着一种淡绿色,散发着一股扑鼻的清香。在那个年代里,这种农家菜,可算得上美味佳肴了。那时,母亲每次摊煎饼,我总是坐在母亲身边,拿着新摊的煎饼,卷上山韭菜酱咸菜,吃几个煎饼,那种咸中透着清香劲儿,真让人回味无穷!

眼下,卖豆腐脑的摊位上也非韭菜酱,我每次买豆腐脑时,摊位的主人总给放点韭菜酱,这种韭菜是种植的,吃起来觉得没有野生的山韭菜酱味美醇厚。

如今,我们全家已居住在县城内,顿顿饭有蔬菜吃,吃咸菜也是从酱菜店买来的什么酱疙瘩、酱苣荬菜、酱黄瓜之类的咸菜,但我仍想再品尝到那没有污染、味道清香的山韭菜酱。